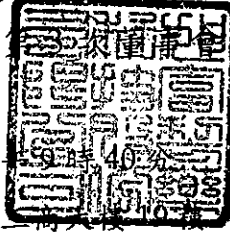


旭富製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董事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上午

貳、地點：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

參、主席：吳永連

肆、出席：出席董事七位

記錄：楊文禎



董事：吳永連，陳翔立，翁維駿，黃慶堂，吳弘志，馮克琳(吳永連代理)，鄭憲誌
(黃慶堂代理)

伍、列席：會計師 劉克宜，財務行政部經理 楊文禎及內部稽核主管 徐幼達

陸、主席報告：略

柒、報告事項：

1. 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2.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3.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4. IFRS 轉換計畫進度報告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6. 新事業之整合評估報告

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說明：

1. 本公司為調整財務結構與因應子公司產銷高活性、無菌原料藥及製劑之資本支出，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預計發行總金額新台幣約 12 億元。
2. 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3,00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保留 2,000 仟股公開銷售，其餘 15,000 仟股，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上所載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拚湊，其放棄認購及拚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及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份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現金增資計劃詳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擬審議子公司董監事名單。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授權董事長決定董監事人選，董事長會後指定董事 3 名為吳永連、陳翔立、翁維駿，監察人 1 名為楊文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書面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提請 審議。

說明：

1. 本公司已於受理期間(102年4月12日起至102年4月22日止)受理股東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戶號：16，持股比率：38.65%)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檢附被提名人姓名、學歷、經歷、當選後願任董事之承諾書、無公司法第30條規定情事之聲明書，詳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股東常會改選。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提請 審議。

說明：本公司因資本支出需要，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綜合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並授權董事長吳永連全權辦理貸款相關事宜，詳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擬對關係人捐贈，提請 審議。

說明：本公司為提昇刑警學術研究，擬捐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新台幣30萬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審議。

說明：

1.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列舉並說明事項如下：

(一)發行總額：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台幣10,000,000元，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發行普通股1,000,000股。

(二)發行條件：發行價格：發行價格0元，採無償發行新股方式配發。

2. 其餘發行內容詳附件五—『102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

拾、散會